

关注百姓健康 聚焦食品安全

滨州市食药监局全力推进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创建

滨州日报/滨州网记者 郭刚 通讯员 齐争先 周新永

2016年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启动以来,滨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把创建工作作为提高全市人民生活质量的重大民生工程常抓不懈,坚持问题导向,夯实监管基础,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严格落实中央、省、市食品安全工作决策部署,关注百姓健康,聚焦食品安全,健全监管体系,强化工作措施,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工作扎实有效推进。

突出基层基础,加强能力建设,日常监管迈上新台阶

加强食品安全检验能力建设,市食品药品检验中心食品实验室面积由2500㎡扩增至4000㎡以上,食品检验设备总值由1500万元增加到3000万元以上,面积和仪器设备总值提前达到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和《山东省食品药品安全“十三五”规划》要求,为顺利通过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验收打下坚实的基础。

2017年4月,检验检测中心顺利通过了省认证专家组现场评审,食品检验能力由原来的39个产品扩增至99个,14388个参数扩增至23188个,检验能力范围和检验量均居全省前列。

2016年10月,在山东省食品检验检测技能竞赛决赛中,市检验检测中心取得总成绩第5名,荣获“团体二等奖”“优秀组织奖”等荣誉称号。

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创新监管方式,全面推广应用食品药品安全“智慧监管”工程、食品经营许可证系统、食品监督抽检系统等。

全市456家获证企业的检查覆盖率、“痕迹化”落实率、问题企业整改率和依法处罚率均达到100%;积极开展“食品快检进市场”活动,全市持证餐饮单位已有8491家实现量化分级,加大抽检监测力度,抽检监测覆盖面和问题发现率不断提升。

建立完善基层网格化监管长效机制,村居、社区配备了食品安全协管员5406人,实现基层监管所网格和乡镇社区协管员网格“两网合一”。

突出问题导向,严控食品安全风险,食品抽检实现新突破

加强食品快检室建设,全市基本实现大中型商场、超市、农贸市场快速检测实验室全覆盖。承担创建任务的四个城区新区分别建成食品快检机构,基层食药监所配备了电动食品快检车,实现了覆盖全区食品、食用农产品流通、餐饮环节的快速检测。

全市各级部门以日常监督检查、稽查、投诉举报发现的问题产品和各级抽检监测问题较多的产品为主,制订年度抽检监测计划、方案,开展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提高监督抽检靶向性,严控食品安全风险。其中农产品质量监督抽检2000批次;林果产品监督抽检960批次;水产品监督抽检232批次;畜产品监督抽检500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环节监督抽检13092批次;食品评价性抽检800批次;食品安全风险监测500批次,总结18084批次,全市达到4.75批次/每千人/每年;其中农兽药残留抽检5692批次,全市达到1.5批次/每千人/每年。

突出行为规范,落实经营主体责任,食品产业实现新发展

食品安全问题,首要责任在于食品生产经营者,通过多项针对性的举措,让企业主体责任真正落地。在食品生产环节,制订下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检查工作方案》,认真开展“痕迹化”监督检查工作,全市456家获证企业的检查覆盖率、“痕迹化”落实率、问题企业整改率和依法处罚率均达到100%。

在食品流通环节,积极开展“食品快检进市场”活动,现场随机抽取生鲜肉、干果、蔬菜等品种1067批次,发现问题产品全部依法处置。积极推动以“一票通”为载体的产品追溯体系建设,实现问题产品有效追溯;在餐饮环节,推进量化分级动态评定,全市持证餐饮单位已有8491家实现量化分级,完成率达到92.86%。严格落实学校食堂“四查”制度,对全市501家学校食堂开展了



省食安办主任、省食药监局局长马越男(右三)到滨州检查指导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全面检查,同时摸底排查、登记和公示学生小饭桌495家。

加强政策指导,规划引领和集群建设推动食品工业发展,形成了邹平玉米加工、博兴大豆和玉米加工、滨城小麦加工、阳信牛羊肉加工和沾化、无棣海产品、枣制品加工五大板块。以创优扶优和引导群众消费为目的,大力开展“三品一标”认证,全市认证无公害、绿色、有机食品和地理标志产品676个;创建“食安山东”食品生产示范企业、食品流通示范店、餐饮示范街、示范店、示范学校食堂381家;投资1.5亿元,对城区17家农贸市场(菜市场)进行全面改造提升。

突出群防共治,营造舆论氛围,齐抓共管形成新局面

普及食品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在滨州日报、鲁北晚报、滨州电视台等新闻媒体开辟专栏,开展了“食品安全宣传周”“12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331食品药品投诉举报宣传日”“学校食堂开放日”“笑脸到店迎客、A级餐厅随手查”“全市食品检验机构开放日”“食品安全知识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等宣传活动,累计发放食品安全宣传材料20万余份,10万余人积极参与各种活动。

调动群众力量强化社会监督,积极发挥社会组织、行业协会、专家的作用,支持新闻媒体开展舆论监督,引导新闻媒体客观准确报道食品安全问题。健全完善食品安全投诉举报制度机制,提升“12331”热线电话群众

认知度,全面推行有奖举报,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以法定代表人负首要责任、主管人员负直接责任、从业人员负岗位责任为主要内容的食品安全责任制度,强化过程控制,严格落实各项内控制度,提高企业自控自律水平。加强诚信体系建设,借鉴先进地区构建社会诚信体系的做法,在食品企业法人和个体工商户中建立“诚信身份证”和黑名单制度,完善诚信信息共享机制、失信行为联合惩戒机制。

针对日常监管中发现的食品安全重点、难点问题,组织开展专项整治提升行动,先后对农兽药使用、兽用抗菌药、水产养殖环节滥用抗生素、非法使用硝基咪唑类、孔雀石绿等有毒有害物质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了集中整治。

突出严格监管,开展专项整治,食品安全呈现新常态

全市各级食品监管突出重点产品、重点区域和重点时段,大力开展从农田到餐桌的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大力提升食品安全水平。今年上半年共查处违法案件593起,罚没款364.49万元,移交案件14件,公安机关侦破刑事案件28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2名,有力震慑了食品药品违法犯罪行为。

强化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对全市1330家兽药饲料经营企业、3家兽药生产企业、11家生鲜乳收购站及

200余个规模养殖场进行专项检查,检查兽药饲料产品93批次,快速检测“瘦肉精”尿样200余批次,未发现危害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

开展速冻肉制品专项整治,检查速冻肉制品生产企业63家,检查中发现在产企业17家,其中存在问题企业12家,全市共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1家,责令停产企业1家。

加强集中用餐单位专项治理。开展学校食堂及周边餐饮单位食品安全专项检查,检查学校食堂244家,托幼机构食堂196家,学生小饭桌274家,其中责令整改203家。274家学生小饭桌已在市食药监局网站进行了公示。

强化“三小”食品专项整治,围绕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食品小摊点、小餐饮等开展整治提升工程。推进豆制品小作坊集中园区建设。设置疏导点,引导食品摊贩入市经营,纳入管理并落实“五项标准”。开展小餐饮质量提升,2017年6月1日起,符合小作坊小餐饮特征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根据“三小条例”发放登记证。

净化农村食品安全市场。针对农村市场食品安全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明确工作措施,加大农村食品监督抽检力度,重点对肉及肉制品、乳制品、食用油、米面粮食制品、豆制品、糖果、饮料、调味品,以及当地民俗、特色食品、儿童食品等开展监督抽检,监督抽检食品409批次,不合格6批次,食用农产品66批次,全部合格,下达责令整改书29份,约谈食品经营者24户次,查处不合格食品案39件,取缔无证经营15户,吊销食品经营许可证13户。



宣传进社区



开展学校食堂家长开放日活动



“党员活动日”街头食品安全宣传



电动快检车现场检查



检查小超市



生肉含水量快检



开展食品安全“你送我检”便民活动



食品安全协管员检测技能培训